

案件名稱	臺北市北投製片廠修建營運移轉(ROT)案
法令依據	促參法
公共建設類別	文教設施
民間參與方式	ROT
辦理機關	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計畫面積(平方公尺)	3533.4平方公尺
計畫位置(地址)	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二段北側、新興路東側、中央北路二段350巷西側
地號	臺北市北投區桃源段一小段187地號土地
土地使用分區	影視音產業專用區
建蔽率	60%
容積率	400%
規劃民間投資項目、內容	電影產業、廣播電視產業、流行音樂與文化內容產業
辦理機關聯絡窗口	單位名稱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聯絡人：李嘉倩 電話：02-2720-8889#3542 傳真：02-2725-2676 電子信箱：bt-chichien@gov.taipei